

## 深圳市海普瑞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设立新药基金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海普瑞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是“海普瑞”）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设立新药基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全资子公司深圳市德康投资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德康投资”）与上海泰栗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泰栗”）、杭州泰格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泰格医药”）和上海泰允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上海泰允”）各出资100万元人民币设立上海泰有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暂定名，以工商登记机关最终核准登记的名称为准，以下简称“上海泰有”），再以上海泰有作为普通合伙人，泰格医药、上海泰允与海普瑞作为有限合伙人共同出资成立上海泰福资本二期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合伙）（暂定名，以工商登记机关最终核准登记的名称为准，以下简称“泰福资本二期”）。详细内容参见2015年8月29日刊登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设立新药基金的公告》。该事项进展情况如下：

一、上海泰有与泰福资本二期均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完成工商登记手续，并取得《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具体情况如下：

1、企业名称：上海泰有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住 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耀华路251号一幢一层

企业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上海泰栗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认缴出资：人民币400万元

经营范围：投资管理，实业投资，投资咨询，企业管理咨询。

2、企业名称：上海泰沂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即泰福资本二期，工商登记机关最终核准登记的名称）

住 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耀华路251号一幢一层

企业类型：有限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上海泰有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认缴出资：人民币24,000万元

经营范围：创业投资，实业投资，投资管理，资产管理，企业管理咨询，投资咨询，商务信息咨询，财务咨询，企业资产重组并购策划，电子商务（不得从事金融业务）。

二、2015年12月15日，公司与上海泰有、泰格医药、上海泰允签署《上海泰沂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合伙协议》，协议内容详见2015年8月29日刊登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 的《关于设立新药基金的公告》中“四、拟签协议的主要内容”。

公司将根据后续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后续公告，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深圳市海普瑞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十二月十六日